

湛江市自然资源局批前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规定，现将以下行政案件进行批前公示，公开征求意见。

湛江市自然资源局
2025年7月30日

申请人: 广东医科大学

项目位置: 湛江市霞山区文明东路

申请内容：广东医科大学湛江校区北苑到南苑供电

公示期限：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8日

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权利：依法享有陈述权、申辩权和听证权。可通过信函或网络的方式反馈意见或者提出听证申请。

反馈方式：1、信函反馈，请至件湛江市赤坎区军民路29号湛江市自然资源局市政科（邮编524000）。

2、网络反馈，请发送邮件到我局批前公示意见反馈信箱（ghj_yjxx@126.com）。

有效反馈期限：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8日
信件邮戳日或电子邮件提交时间不应超过反馈期限最后一天的24:00，逾期视为无效，不予参考。

反馈须知：必须注明案件编号和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地址、邮政编码，如反馈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，导致无法核实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。

